

李國鼎故居2025 年「K.T.李國鼎藝術獎」比賽簡章

一、宗旨

為紀念「台灣科技之父」李國鼎先生對台灣經濟與科技發展的重大貢獻，並延續其精神，特舉辦「K.T.李國鼎藝術獎」徵件比賽。期盼透過藝術創作，讓全民進一步認識李國鼎先生的事蹟與風範，並引發社會對和平、科技與人文價值的思考。

二、主題

和平彩虹・我的和平願望 (兒少組)

鼓勵兒童以繽紛色彩與想像力，描繪心中的和平世界。作品可表現不同文化的小朋友手牽手，或沒有戰爭、充滿友愛的大同世界。以純真視角傳達團結與博愛的信息。

矽鏈相扣・科技無國界 (社會組、電繪組)

鼓勵參賽者以藝術表現台灣科技如何連結世界。作品可將半導體晶片化作橋樑，或將科技象徵為友誼紐帶，展現國際合作與和平發展的意象，呼應台灣在全球供應鏈與科技外交中的關鍵地位。

故居記憶・歷史再現 (寫生組，不分年齡層)

看過造山者這部台灣半導體紀錄片嗎？在49年前因欣欣豆漿店的早餐會，決定了台灣半導體的產業方向，成就了台灣今天科技產業的輝煌成績，而今欣欣豆漿店只剩下一個地址，樣貌已不復見，民眾已無法看到半導體發源地的真實場景。

幸運的是科技之父李國鼎先生的故居依舊保持李先生生前的原貌，不論是桌椅傢俱、電視收音機、字畫家訓都是原件。而故居將於 2026 年進行閉館整修，本組以「現場寫生」方式記錄故居的原貌，透過畫筆保存空間氛圍與歷史印記，使作品成為珍貴的文化紀錄。

三、分組：分成手繪及電腦繪圖二種方式

手繪組依年齡分成二組：(僅限紙與水性顏料)

兒少組：國中(含)以下學生及兒童

社會組：高中(含)學生及社會人士

電腦繪圖組:不限年齡(可使用數位繪圖軟體或生成式 AI 工具創作)

四、規格

無論是職業畫家或是業餘創作者皆可參賽。參賽者可多次投稿作品，但不可為相似的作品。

參賽作品僅限參賽者本人擁有完整權利，原創且未在網路平台上發表過的作品。

可以選擇手繪或電腦繪圖的方式創作，交付的規格如下說明：

(一)手繪

- 1.投稿採水性顏料平面繪畫，為作者原創，凡代筆或抄襲他人作品者取消投稿資格，相關法律後果由作者自負。
- 2.作品尺寸以四開(約 39 公分 × 54 公分)為主，勿自行加大尺寸。

(二)電腦繪圖(含AI創作)

- 1.以電腦繪圖方式參賽者需將作品輸出紙本，輸出尺寸同手繪第2點規格，並交付電子檔案，以及說明使用平台、相關軟體。
- 2.電子檔案格式為JPG，大小勿過大造成無法開啟，解析度清晰為準、尺寸4開(約 39 公分 × 54 公分)，電子檔案可直接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 ktli@ktli.org.tw 信箱，惟郵件主旨需標明參加李國鼎故居2025年K.T.李國鼎藝術獎參賽作品，並且註明參賽者姓名。
- 3.AI 創作認證：若使用生成式 AI (如 MidJourney、Stable Diffusion、DALL·E 等)：投稿時須一併繳交系統生成紀錄，內容包含：生成工具平台名稱、生成序號 (若有) 或系統提供的 Hash/ID、生成時間 (自動紀錄或截圖證明)、基本輸入指令 (Prompt) 或創作流程摘要，若作品經查無法驗證 AI 生成紀錄，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資格。

五、報名

- 1.投稿時應附報名表(如附件)，投稿人畫具媒材自備；每人投送作品數量不限，但同組給獎限一幅。
- 2.投稿期限：即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05 日**前親送或郵遞(郵戳為憑)至李國鼎故居(10054 台北市中正區泰安街2巷3號，封袋註明：2025 年 KT 李國鼎藝術獎參賽作品)。
- 3.投稿作品不得裝裱、加框及在畫作正面署名。
- 4.以電腦繪圖方式參賽者除郵寄輸出紙本作品外，並請將報名表及參賽作品檔案以e-mail方式寄至ktli@ktli.org.tw信箱，信件主旨註明：2025年 KT 李國鼎藝術獎參賽作品。

六、評選

- 1.票選：收件截止後將依參賽作品組別分別進行評選作業，評選期間所有作品依參賽

組別，於 **2025 年 12 月 11 日至 12 月18 日**於李國鼎故居 Facebook網頁，請所有民眾也當評審按讚票選你認為的各組第一名作品，票選到第一名作品的所有參加民眾都可以參加抽獎，由第一名得獎人於頒獎典禮中抽出票選獎得獎者。

2.決選：

入選作品由評審老師專業選出各組金獎、銀獎、銅獎各 1 名及優選 5 名。

3.頒獎：

(1)時間地點：**2025 年 12 月 20 日(週六)**下午在李國鼎故居舉行。

(2)獎勵：

獎項/組別	兒少組	社會組	電腦繪圖組	寫生組
金獎 1 名	10,000 元	20,000 元	10,000 元	10,000元
銀獎 1 名	5,000 元	10,000元	5,000元	5,000元
銅獎 1 名	3,000 元	5,000元	3,000元	3,000 元
優選 5 名	1,000 元	1,000元	1,000 元	1,000 元
票選抽獎2名	1,000元	1,000元	1,000 元	1,000 元

七、注意事項

- 1.所有得獎作品將在李國鼎故居展示一年，其他參賽作品如要退回則於頒獎典禮後至故居領取。作品因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 2.主辦單位對入選作品有保管、展覽、攝影、出版等權利。
- 3.參賽作品獲獎後，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有公開發表、改作、編輯等著作財產權之使用權利。但主辦單位不得將作品用於任何商業性質的用途，使用時需於適當處註明原繪圖者姓名。
- 4.禁止參賽作品抄襲或剽竊他人之作品，經發現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追回獲獎相關權利；在學生將通知學校。比賽後發現得獎缺額不續遞補。
- 5.為辦理本次比賽，爰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參賽者，同意主辦單位因辦理本次活動業務所需蒐集處理及運用參賽者必要之個人資料(例如：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方式等)。主辦單位不得將上述資料用於商業行為。
- 6.得獎者若不能出席頒獎典禮，請於一個月內持本人身分證或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身分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來故居領取，逾期視為棄權。
- 7.主辦單位將依所得稅法規定，開立得獎金者年度扣繳憑單。
- 8.主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或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附件

李國鼎故居 2025年「K.T.李國鼎藝術獎」比賽報名表				
參賽組別	兒少(A) ☐ 社會(B) ☐ 電腦繪圖(C) ☐ 寫生組(D) ☐			
就讀學校 服務單位	市 (區、鄉、鎮)			
參賽者姓名/ 指導老師	/			
參賽者資訊 (或監護人資訊)	手機 住宅電話		電子信箱	
聯絡地址	郵遞區號：□□□			
創作說明 (簡單的說明創作的 理念與想法)				
聲明事項	1.本次比賽得獎作品不退還，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 2.參賽者(含法定代理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比賽簡章規定；並同意個資相關聲明。 3.主辦單位將依所得稅法規定開立獲得獎金者之年度扣繳憑單。 4.本報名表請務必隨投稿作品一併投遞。 參賽者簽名：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作品收件 (主辦單位填)	日期：_____ 方式：_____ 收件人：_____			
註記事項	交件作品： ☐手繪 ☐電腦繪圖 其他註記事項：			